安庆市立医院透析耗材配送供应商服务采购（一包）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CG-AQ-2020-012

招　　标　　人：安庆市立医院

监督管理部门：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日　期：二〇二〇 年 三 月

重 要 提 醒

一、请各市场主体依法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如存在以下情形的，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部门将其作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打击重点予以处理。

1.组织、领导、实施恶意竞标、围标、串标、虚假投标、挂靠投标、出让资质等违法活动。

2.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强迫他人参与或者退出投标、拍卖以及强迫他人中标后放弃中标或转包的黑恶势力。

3.聚众围堵开、评标现场，干扰正常开评标秩序的行为。

4.在招投标过程中寻衅滋事、恶意投诉，或以投诉、信访、举报相威胁获取不正当利益的行为。

5.伪造资质证书、证件、提供虚假材料进行投标，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行为。

6.采取贿赂、暴力、欺骗、威胁等手段干扰破坏招投标监管、服务人员以及评标专家正常工作的黑恶势力。

7.采取言语威胁、谈判协商、跟踪盯梢、散播隐私、造谣诽谤、持续骚扰等软暴力手段恐吓监管服务人员、评标专家及其家属的违法犯罪行为。

8.利诱、欺骗招标人违反相关规定按其意图设置招标文件条款的违法违规行为。

9.窃取项目投标人报名情况、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等保密信息。

10.领导干部违反规定插手干预项目招投标活动。

11.干部职工在招投标活动中与黑恶势力勾结，充当保护伞。

二、请各投标人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对下述事项予以重视：

1、请依据项目资格要求，自行核对营业执照合法有效。

2、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将不予通过符合性评审，并予以披露，记入不良行为记录。若报价表单价汇总金额、报价表总价、投标函投标报价三者不一致的，视为无效报价。

3、投标保证金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缴纳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账户（投标人需充分考虑到银行转账时间，投标保证金缴纳以账户是否到账为准）；

4、投标人代表在参加开标会时需手持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签章齐全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用于开标现场查验；

5、投标人代表在参加开标会时须携带有效身份证原件；

6、对投标活动中可能发生的质疑、投诉行为，须依法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4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4
（二）总则.....7
（三）招标文件.....8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12
（五）开标.....13
（六）评标.....14
（七）合同授予.....19
第三章 服务需求及技术要求.....21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24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26
（一）投标函.....28
（二）服务报价表.....29
（三）服务内容及质量要求响应表.....30
（四）服务方案.....31
（五）诚信投标承诺书.....32
（六）资格证明文件.....33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安庆市立医院透析耗材配送供应商服务采购（一包）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安庆市立医院透析耗材配送供应商服务采购（一包）已获批准，建设资金来自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安庆市立医院。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

2.1 项目编号：CG-AQ-2020-012

2.2 项目名称：安庆市立医院透析耗材配送供应商服务采购（一包）

2.3 项目地点：安庆市立医院

2.4 项目概况：透析耗材配送供应商服务采购（详见附件）

2.5 招标范围：医用耗材配送服务采购

2.6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后壹年。经考核，年度考核评分在80分以上，在服务期限内未出现较大事故或未造成较大经济损失的，且资金落实，可续签2年。

2.7 最高投标费率：85%

2.8 包别划分：一个包

2.9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方法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投标人如为生产厂家，应具备《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须在有效期内）；如为代理商或经销商投标，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须在有效期内)；

3.3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投标人须登录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查询、获取招标文件。首次登录须办理入库手续，办理入库不收取任何费用，详见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aqggzy.anqing.gov.cn）重要通知栏目中“关于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网上登记的公告”,联系电话:0556-5991205、0556-5991200，联系人：韩玥、苏文姬。

4.2 投标人可于 2020 年 3 月 4 日至 2020 年 3 月 11 日下午17：30登录安庆市公共资源

交易中心平台（http://183.167.246.178:8605/TPBidder）获取招标文件。可直接下载招标文件及其他资料（含澄清、修改、补遗、补充说明等相关资料）。如在招标文件获取过程中遇到系统问题，请拨打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400-9980000，QQ：4008503300。

4.3 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工本费：人民币 400 元/套，售后不退。请投标人在开标后次日登录安庆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招标文件领取页面及时打印工本费电子发票。

5．投标文件的提交

5.1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0 年 3 月 25 日 9 时 30 分

5.2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http://aqggzy.anqing.gov.cn/）、安庆市政府采购网（http://220.179.14.126:82）、安庆市政府信息公开网（http://aqxxgk.anqing.gov.cn/）、安徽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anhui.gov.cn/）、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http://www.ahtba.org.cn/）上发布。

7．联系方式

7.1 安庆市立医院

地址：安庆市人民路 172 号

联系人：李冰

联系方式：0556-5223087

7.2 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安庆市龙山路 215 号五楼政府采购部办公室

联系人：武惠梅

联系方式：0556-5991152

传真： 0556-5991163

8．其他说明

8.1 投标申请人的联系人电话(手机)、电子邮箱等通讯方式在招投标过程中必须保持畅通，否则因上述原因造成的后果，责任自负。

8.2 投标人登录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后，须在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内支付招标文件费用，逾期系统自动关闭。

8.3 本次采购评标时不要求投标人携带相关证件、业绩的原件（招标文件另有约定的除外），评标委员会将在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诚信库中进行查询，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录入、更新、完善真实信息。否则，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不得编造虚假信息，一经发现将按有关规定处理。

8.4 投标文件中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诚信库网址链接不视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投标人须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制投标文件。

9. 投标保证金账户（选择一家银行进行缴费）

9.1 开户行名称：安庆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

账户名称：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号：20000251859266600044149

9.2 开户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庆集贤路支行

账户名称：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号：34001686308053008985-5154

9.3 开户行名称：中国银行安庆分行龙山路支行

账户名称：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号：175244616356

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0年3月4日

附件：项目采购需求文件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编号	CG-AQ-2020-012
2	项目名称	安庆市立医院透析耗材配送供应商服务采购（一包）
3	招标人	安庆市立医院
4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5	包别划分	一个包
6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7	最高投标费率	85%
8	项目地点	安庆市立医院
9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后壹年。经考核，年度考核评分在80分以上，在服务期内未出现较大事故或未造成较大经济损失的，且资金落实，可续签2年。
10	资格要求	1、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2、投标人如为生产厂家，应具备《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须在有效期内）；如为代理商或经销商投标，应具有《医疗器械企业许可证》（须在有效期内）； 3、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1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12	投标有效期	9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时间算起）
13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陆万肆仟元整（￥64000.00元） 投标保证金缴纳：在2020年 3 月 25 日 9 时30 分前（到账时间为准）由投标人基本账户采用电汇、转账或网银支付方式缴至如下任意一家银行账户，不得采用现金： 开户行名称：安庆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 账户名称：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号：20000251859266600044149 开户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庆集贤路支行 账户名称：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号：340016863080530089 85-5154 开户行名称：中国银行安庆分行龙山路支行 账户名称：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号：175244616356 **注：（1）投标保证金必须由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否则投标无效；** **（2）投标保证金缴纳单位名称与投标单位名称必须一致，否则投标无效；** **（3）投标人在缴纳保证金时须在汇款用途或摘要栏上注明所投项目名称。（此处可简写）**
14	投标文件要求	1、**加密电子投标文件（.AQTF 格式）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上传**。 2、**投标文件电子光盘【投标文件非加密版.nAQTF 格式（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制作（刻录）方法见本附表第 26 款。**
15	投标文件提交	1、投标截止时间：2020 年 3 月 25 日 9 时 30 分 2、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提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 3、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于开标现场提交一份投标文件电子光盘备份。
16	媒介发布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 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http://aqggzy.anqing.gov.cn/）、 安庆市政府采购网（http://220.179.14.126:82）、 安庆市政府信息公开网（http://aqxxgk.anqing.gov.cn/）、 安徽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anhui.gov.cn/）、 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http://www.ahtba.org.cn/）上发布
17	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0 年 3 月 25 日 9 时 30 分 地点：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具体开标地点见当天一楼大厅电子显示屏）
18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方法
19	招标人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不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除外）

20	投标人提出异议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
21	招标人答复异议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7 日前
22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人民币 2 万元。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支票、汇票、本票、银行保函等形式。（如为银行保函，出具履约担保的银行必须为中国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交通银行或投标人基本账户开户行开具的不可撤销的银行保函）。 履约保证金的提交: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给招标人。
23	服务费(元)	按本招标文件的规定标准收取，由中标人支付
24	付款方式	使用六个月后付款。中标人出具正规发票。
25	网上招标投标 注意事项	1、本次招标不要求投标人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招标文件中所指的投标文件如未特别注明,均为投标人按规定格式上传的电子版投标文件。 2、投标人须使用最新版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以免造成投标文件制作错误。软件启动时也将进行提示（需在国际互联网络通畅状态），各投标人需注意更新，如因此导致无效投标，责任自负。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4009980000，24 小时服务 QQ:4008503300。 3、投标人制作资格审查材料时请插上数字证书，从诚信库中挑选相关资料。 4、投标人须用数字证书签章和加密投标文件，必须使用企业锁。如未办理数字证书请及时到安徽省电子认证管理中心驻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服务窗口办理，联系电话 0556-5991201。
26	投标文件制作 （刻录）方法	1、投标人应登陆网址（http://183.167.246.178:8605/TPBidder）点击“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下载后安装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 2、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方法：插入企业 CA 锁，打开“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安徽省互联互通版)”，点击“新建投标”按钮并点击“浏览”按钮并找到下载的.AQZF 格式的招标文件，点选择 CA 证书然后点击“新建项目”然后选择保存文件路径保存，打开投

		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 3、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使用说明：查看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下载中心-下载专区“投标文件制作操作说明”制作投标文件。 4、刻录投标文件电子光盘后，请投标人务必检查刻录成功与否。重新将光盘放入光驱中，能打开光盘看到光盘中.nAQTF 格式投标文件，说明刻录成功。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4009980000，24 小时服务 QQ:4008503300
27	原件	**（1）本次招标评标时不要求投标人携带相关证件、业绩及奖项的原件（招标文件另有要求的除外）。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满足评标需要的相关证件、业绩及奖项证明材料，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下列资料扫描后上传至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诚信库，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将在诚信库中核查：** **①投标人（联合体投标的各成员）的法人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如有）；** **②项目要求的人员相关证书（如有）；** **（2）如经评标委员会核查，投标人未按要求将上述资料上传至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诚信库，或投标人上传的证明材料与投标文件中证明材料不一致的，属于资格条件要求的，投标文件一律按无效标处理；属于评分证明材料的，该证明材料不作为加分项。**
28	备注	1、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单位。 **2、本项目所要求的业绩均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业绩（不含港澳台地区），中标候选人经评标委员会评审认可的相关业绩、奖项、证书将在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公示（如投标人相关业绩属于涉密的，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进行说明，且提供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涉密部分不予公示）。**

（二）总则

1、本招标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下简称《招投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定。

2、定义

2.1、采购单位是指招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2.2、投标人是指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序号 2 所指的项目表现出兴趣，按照约定的程序，从采购单位获取了招标文件，并实际参与了该项目投标活动的供应商。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必须满足的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投标人之间如果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别或者不分包别的同一项目投标：

（1）**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2）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3）法律和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3、银行、保险、石油化工、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的分公司参与投标，须取得总公司的相关授权（投标文件中须提供）；银行、保险、石油化工、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的分公司取得总公司相关授权后，招标文件中关于法定代表人的要求事项可由分公司负责人代理。

3.4、投标人必须确保自己信息真实、准确，否则，投标人因此蒙受损失，采购单位概不负责。

4、踏勘现场：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投标人应认真对本项目实施现场环境进行踏勘，对项目环境和影响等因素，做出理性的判断和估价。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中标后签订合同时和供货安装过程中，投标人不得以不了解或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由，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费用或索赔的要求。

5、联合体投标

5.1、除非本项目明确要求不接受联合体形式投标外，两个或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投标，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5.2、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约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

5.3、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应当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体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采购单位。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5.4、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6、投标费用：投标人必须自行承担参加投标的所有费用。不论中标与否，采购单位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三）招标文件

7、招标文件的构成

7.1、招标文件包括：

（1）第一章　招标公告；

（2）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3）第三章　服务需求及技术要求；

（4）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5）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如果投标人没有满足招标文件的有关要求，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3、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文本不清晰、表述不一致等问题应在获得招标文件 3 日内向采购单位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和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同时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及自己理解产生的误差，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约定，该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8、招标文件的澄清

8.1、投标人可以要求采购单位对招标文件中的有关问题进行答疑或澄清。

8.2、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异议，应在投标截止日期 10 日历天前登录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提交。

8.3、如果投标人未在约定的时间内对招标文件有关条款提出异议，则视为充分理解招标文件所有内容。一旦提交投标文件，则认为该投标人接受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

8.4、采购单位对在约定时间收到的、且需要做出澄清的问题，将以本须知所述方式进行答复，但不说明问题的来源。

9、招标文件的修改

9.1、采购单位可以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9.2、**采购单位对投标人异议的答复和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说明等内容均通过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发布，该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9.3、当招标文件与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9.4、为使投标人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部分进行研究，或是由于其他原因，采购单位可以决定顺延投标截止时间，具体时间通过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发布。

10、投标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0.1、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投标人与采购单位就投标的所有往来函电，均须使用简体中文。

10.2、除招标文件中另有约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均须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

单位。

11、投标文件的构成

11.1、投标文件应该按照“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内容和顺序进行编写。

11.2、投标人应提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文件。

11.3、投标人必须对其投标文件的真实性与准确性负责。投标人一旦中标，其投标文件将作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11.4、投标人提供的服务能满足招标文件约定的实质性要求。否则，其投标文件在评标时有可能被认为是对招标文件未做出实质性的响应，而被评标委员会终止对其作进一步的评审。

12、投标报价

12.1、投标文件的服务报价表上应清楚地标明投标人拟在服务器内配送货物的名称、注册证名称、生产厂家、品牌、型号、费率、单价等。

12.2、除非特别要求，每个项目（或每个包）只允许有一个方案、一个费率。多方案、多费率的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12.3、投标人的报价应包含满足本次采购需求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交通费、培训费、印刷费、管理费、保险、税金等）。

12.4、投标费率高于最高投标费率为无效投标。

12.5、若投标函大写投标费率和小写投标费率不一致的，以大写为准；

12.6、投标函投标费率与服务报价表中投标费率不一致的、服务报价表中各项投标费率不一致的，均视为无效报价。

12.7 **投标人须在服务报价表中列明每个品种耗材下所有规格型号产品的投标费率，且所有投标费率须一致，否则为无效报价。**

12.8 投标人所报费率×最高限价（单价）后的价格和投标人服务报价表中所填的供货价格不一致的为无效报价。

13、投标货币：人民币。

14、投标保证金

14.1、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约定数额的投标保证金（以实际到账时间为准）。

14.2、对于未能按时、足额、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采购单位将视其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

14.3、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并经市公管局备案后 3 个工作日内退还；

（2）未中标的其他中标侯选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 个工作日内退还；

（3）非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保证金，在评标结束后 3 个工作日内退还；

（4）招标失败的，在招标失败公告后 3 个工作日内，退还所有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5）非中标人原因导致项目未能签订合同的，在有关部门作出处理意见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6）项目有异议、投诉的，中标候选人、提出异议的投标人及投诉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异议、投诉处理后，按相关规定办理；其他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评标结束后 3 个工作日内退还。

14.4、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1）投标截止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2）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的，或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

（3）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4）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未按相关规定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5）中标人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6）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7）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8）与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9）向采购单位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0）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招标人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招标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1）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12）法律、法规规定及招标文件约定的其他情形。

投标人上述行为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投标人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14.5、**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过程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中标无效，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投标人还应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的；

（2）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3）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4）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的；

（5）投标人以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中标的；

（6）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

（7）违法与招标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影响中标结果的；

（8）法律、法规规定及招标文件约定的其他情形。

15、投标有效期

15.1、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约定。

15.2、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15.3、在特殊情况下，采购单位可于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向中标候选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中标候选人可以拒绝采购单位的这种要求，且不影响其投标保证金的退还，但是对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中标候选人，采购单位有权利拒绝其投标文件。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中标候选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招标文件和其投标文件所有内容。有关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继续有效。提出投标有效期的延长要求和中标候选人对该要求的答复均采用书面形式。

16、投标文件的签署

16.1、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编制并提交投标文件。

16.2、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加盖印章，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授权委托人须将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身份证复印件附在投标文件中。

16.3、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

16.4、**投标文件封面、投标函、服务报价表、服务内容及质量要求响应表均应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加盖印章。投标文件封面、投标函、服务报价表、服务内容及质量要求响应表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视为无效标。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盖章及内容均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否则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无效。**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7、提交说明

17.1、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7.2、投标文件电子光盘的密封和标记。

17.2.1、投标人应将电子光盘装于一个袋内，包装密封，并于密封袋上加盖投标人公章。

17.2.2、密封袋上应写明：

项目名称、

招标人名称、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

17.2.3、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电子光盘。

17.3、未按投标人须知要求上传、提交、密封和标记的投标文件，将不被接受。

18、投标截止时间

18.1、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AQTF 格式）上传，并将电子光盘（投标文件非加密版.nAQTF 格式）提交至指定地点。逾期上传、送达或者未按要求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单位不予受理。

18.2、招标人有权按本须知的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相关条款以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时间。

19、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9.1、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

19.2、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19.3、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

（五）开标

20、开标时间和地点：采购单位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约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并邀请监督人员、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按时参加。

21、开标程序

21.1、开标由采购单位代表主持，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

21.1.1、宣布项目名称、介绍参会人员；

21.1.2、宣布开标纪律；

21.1.3、由招标人代表和监督人员查验投标人相关证件资料并宣布查验结果；

21.1.4、由各投标人互相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加密）情况，并确认投标人是否存在异议；

21.1.5、各投标人在解密开始时间后分别在 5 分钟内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

21.1.6、采购单位解密；

21.1.6、依次当众开标，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及投标函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21.1.7、暂时休会，进入评审阶段；

21.1.8、复会，宣布评审结果。

21.2、查验证件

招标人审查投标人以下证件的原件，若证件不全或不符合要求，则查验不合格,由评标委员会认定其投标无效。

法定代表人应手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有效二代居民身份证或授权委托人应手持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有效二代居民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21.2.2、采购单位审查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以实际到账时间为准（投标保证金实际到账时间在招标文件约定时间之后的，投标无效）。

21.3、投标人必须对其投标文件中所有资料的真实性负责。若发现投标人有弄虚作假行为的，投标无效并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由相关管理部门按照招标文件相应条款对其做相应处罚。

21.4、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提交，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提交有效电子投标文件的，系统不予接收，视为未提交投标文件。

21.5、各投标人在解密开始时间后，分别在 5 分钟内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未能成功解密的投标人，如招标文件中允许使用电子光盘作为备份，并且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到达开标现场并提交电子光盘，则可导入电子光盘继续开标。

若系统识别出电子光盘中未加密的投标文件和网上提交的加密投标文件识别码不一致，系统将拒绝导入，该投标人投标无效。

22、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22.1、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不予受理：

（1）逾期上传、送达的或者未送达至指定地点的；

（2）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包装、密封的。

22.2、开标过程中发现有下列情况的，由评标委员会评审后，认定为投标无效：

22.2.1、投标人未按要求参加开标会、未按要求出示原件供现场查验或经查验不合格的、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解密失败允许使用电子光盘导入但电子光盘中投标文件未成功导入开评标系统的；

22.2.2、未按规定格式提供、填写投标文件封面、投标函、服务报价表、服务内容及质量要求响应表或投标文件封面、投标函、服务报价表、服务内容及质量要求响应表未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加盖印章；

22.2.3、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2.2.4、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

22.2.5、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情形。

22.3、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为投标无效：

(1)被责令停业且处于有效期内的；

(2)被安庆市行政区域内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部门限制投标资格且处于有效期内；

(3)财产被接管或冻结可能影响本项目正常实施的；

(4)法律、法规规定及招标文件约定的其他情形。

（六）评标

23、评标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委会”）：评委会依法组建。招标人代表不得担任评委会组长。评标由评委会进行，评委应坚持公正、公平、诚实守信、实事求是、独立评标的原则。

24、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方法。

25、评标程序：评标包括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报价评审、澄清有关问题、失信核查和确定中标候选人排序。**如有任一项未通过的则不进入下一项评审。首先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只有通过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综合评分。**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评委会各成员分别就各投标人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并逐一独立评分，满分 100 分，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各评委评分的平均值。

25.1、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投标人资格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投标文件是否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编制、盖章和标记；

（3）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各种资格证明文件是否真实、完整、合法、有效；

（4）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将不予通过；

（5）所提供的服务是否有缺少；

（6）服务内容及质量是否完全响应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

（7）提供服务及投标技术方案是否完整、可行且完全响应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

（8）投标文件对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其他明确要求的符合性；

（9）联合体投标是否提交联合体投标协议书，且联合体协议书中是否明确牵头单位；

（10）投标文件是否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11）投标文件是否存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无效投标文件的其他情形；

（12）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25.2、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资格要求提供复印件或影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投标无效。

25.3、综合评分：

各评委成员按下列评分项目进行评判，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情况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各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的平均值（平均值计算精确至小数点后二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准则	得分
1	业绩	10	投标人具有 2019 年 1 月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向医院配送医用耗材的配送业绩，投标人每提供一个医院的业绩得 5 分，最高 10 分。提供以下材料： 注：投标人提供合同复印及在安徽省医药集中采购平台数据截图予以佐证），显示不全、不清楚的不得分。 所提供的每一份业绩证明中必须含有本次采购内容中的任意一个产品**（除一次性动静脉穿刺针外）**，且业绩证明文件中的产品品牌须与本次所投品牌一致。	
2	投标人及综合实力	10	人员资质（8 分）：具有医药类专业从业人员，每有 1 人得 1 分，最高得 8 分。（提供投标人 2019 年 10、11、12 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为以上人员缴纳的社保证明及从业人员毕业证书或执业证书） 运输车辆（2 分）：拥有或承诺中标后配备具备冷链(冷藏)功能的运输车辆。每有 1 辆得 1 分，最高得 2 分。（提供行驶证复印件或承诺函）	
3	售后服务	10	1、为响应配送要求，解决急救、紧缺品种供应问题，投标	

			人在本地有服务机构（须提供工商注册登记证、房屋产权证书或房屋租赁合同、专业物流人员所在单位聘用合同等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承诺在中标后在本地成立服务机构，并具有专业物流人员得 4 分，没有不得分。 2、 投标人提供学术支持方案包含耗材管理、医务人员技术培训、新技术提供专家指导等，对方案进行评分。 方案针对性强，可实施性强的得 3 分； 方案针对性较强，可实施性较强的得 2 分； 方案满足项目基本需求得 1 分； 方案未提供不得分。 3、投标人提供耗材的质量保证措施方案，对方案进行评分， 方案针对性强，可实施性强的得 3 分； 方案针对性较强，可实施性较强的得 2 分； 方案满足项目基本需求得 1 分； 方案未提供不得分。	
4	省医药集中采购平台执行情况	10	所投产品（除一次性动静脉穿刺针外）为省医药集中采购平台内挂网或备案目录内产品，得 10 分，目录外产品每有一种，则扣 3 分，数量达 3 种及以上，则此项不得分 投标人须在产品参数中提供在省医药集中采购平台数据截图，不全、不清楚的不得分。	
5	报价 （费率）	60	投标人报价得分＝（评标基准费率/投标费率）×60％×100； 评标基准费率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费率最低的投标费率； 投标人所报费率为投标函中投标费率。 （商务报价分计算至小数点后第二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备注：

（1）以上评分汇总分精确至小数点后二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2）评委在打出主观项评分最低分或者不得分时，须书面说明理由。

（3）投标人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要能清晰反映业绩评分的实质内容，否则评标委员会不予认可。招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放前依序对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核实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业绩合同真实性。**

（4）以上评分项中要求投标人提供复印件或影印件或扫描件等相关证明材料的，相关证明材料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该项均不得分。

25.4、报价评审：投标费率不得超过最高投标费率，否则为无效报价，即报价评审不通过。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投标费率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可视为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无效。**

投标人投标费率与公布的最高投标费率相比降幅过小，或投标人投标费率明显缺乏竞争性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所有投标。

25.5、**若服务报价表投标费率与投标函投标费率不一致的，服务报价表中各项投标费率不一致的，投标人所报费率×最高限价（单价）后的价格和投标人服务报价表中所填的供货价格不一致的视为无效报价。**

25.6、澄清有关问题：在评标期间，评委会有权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委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25.7、失信核查

评标委员会对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人是否被列入“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进行网上核查（网址：http://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cgp.gov.cn/），若核查存在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记录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不得将其推荐为中标候选人，依序递补，并再次对递补的投标人进行核查。

25.8、确定中标候选人排序：评委会对通过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综合评分、报价评审和失信核查的投标人，根据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顺序排列。评分最高的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次高的为第二中标候选人，第三高的为第三中标候选人。若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投标人评分最高且相等，则投标

费率低的投标人排序在前；若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投标人评分最高、投标费率也相同，则由招标人采取现场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排序。

26、开标评标异常情况处理

26.1、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应予废标，采购单位重新组织采购：

(1) 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最高投标限价，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6.2、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将不予通过符合性评审，并予以披露，记入不良行为记录。

27、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7.1、开标后，直到授予中标人合同止，凡是与投标文件审查、澄清、评价、比较以及授标建议等评审方面的情况，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27.2、在评标过程中，投标人如向评委会成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27.3、中标人确定后，采购单位不对未中标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做出任何解释。投标人不得向评委会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要求提供材料。

27.4、服务费：人民币壹万玖仟元整(￥19000.00 元）；中标人应在收到缴费通知后三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服务费。

27.5、中标通知书

中标候选人确定后，采购单位将同时在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安庆市政府采购网、安庆市政府信息公开网、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上公示，投标人如有异议，必须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有关机构提出。

公示期满无异议，且未发现中标人在招标投标活动中有违法行为的，招标人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七）合同授予

28、签订合同

28.1、中标人供货价格计算方式如下：最高限价（单价）×中标费率=供货价格（单价），供货价格即为合同价款。

28.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起 30 天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招标人应在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将所有合同报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备案。

28.3、中标人（中标候选人）被取消中标资格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组织采购。

29、履约保证金

29.1、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必须按招标文件的约定，及时、足额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29.2、若中标人不能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招标人可在无须征得中标人同意的情况下，不与其签订合同，并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给采购单位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29.3、履约保证金按合同条款约定退还。

30、未尽事宜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第三章 服务需求及技术要求

（一）服务需求一览表（服务期内须供货物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技术参数	2019年使用量	单位	最高限价（单价/元）	备注
1	高通量透析器	规格型号：聚砜膜纤维或第三代合成膜 膜面积1.8㎡ 超滤系数：59 ml/hr/mmHg 流动蒸汽灭菌 各规格、各型号	6000	支	124	原装进口
2	低通量透析器	规格型号：聚砜膜纤维或第三代合成膜 膜面积1.1-1.8㎡ 超滤系数：12-14 ml/hr/mmHg 流动蒸汽灭菌 各规格、各型号	21000	支	90	原装进口
3	血液净化装置的体外循环管路	规格型号：含动脉测压罩、静脉测压罩、静脉输液器及废液收集袋、动、静脉管路夹子等规格型号	27000	支	19	原装进口
4	血液管路系统	规格型号：5008-R等规格型号	1	套	98	原装进口
5	一次性动静脉穿刺针	规格型号：16-17G外径 1.6*25mm旋转式 含穿刺针、穿刺针保护套、针柄、夹具、内圆锥接头及保护套各规格、各型号	38000	根	1.9	原装进口
6	血液滤过器	规格型号：HDF 聚砜膜纤维或第三代合成膜 有效膜面积 1.5㎡ 流动蒸汽灭菌 超滤系数：50 ml/hr/mmHg等各规格、各型号	2000	支	260	原装进口

说明：

1、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必须标明所供货物的品牌与参数，保证原厂正品供货，提供相关资料等；

2、投标人须承诺所有中标产品（除一次性动静脉穿刺针外）必须严格执行两票制和安徽省医药集中采购中心平台价格上传有关要求，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

3、“各规格、各型号”均指在安徽省医药集中采购中心平台上（如在平台上）公布的及投标人所供品牌下所有的各产品所有规格、型号；

4、在安徽省医药集中采购中心平台上有限价的产品不接受备案交易产品报价，对确无限价的备案产品，投标人须提供2019年1-12月份安徽省内任意一家三甲医院的同一产品供货发票扫描复印件。

5、投标人承诺中标后在供货范围内按招标人要求的规格、型号供货；投标人应承诺中标后保证提供与中标耗材配套的使用工具及相应的配件（应考虑此项费用，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提供承

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

6、中标人供货价格计算方式如下：最高限价（单价）×中标费率=供货价格（单价）。

7、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通知”及“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的相关规定，服务期内如招标人要求提供原装进口产品，则须履行相关论证手续。中标人提供的货物为原装进口产品的，供货时须向招标人提供所投进口产品的海关报关单等证明材料。原装进口的产品，如国内产品满足需求也可参与采购竞争。

8、经考核，年度考核评分在 80 分以上，在供货周期内未出现较大事故或未造成较大经济损失的，且资金落实，可续签 2 年。

9、2019 年使用量仅供参考。

附：医用耗材配送服务考核细则（满分 100 分）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考核细则	年度考核扣分
配送行为和服务情况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医院耗材管理制度	存在不正当竞争或违反医院耗材管理制度行为，一次扣 5 分。	
	公司更名及代理商变更	公司更名一次扣 1 分；代理商变更一次扣 1 分。	
	执行合同书	违反合同超经营范围或采取替代销售或擅自涨价，每发现一次扣 1 分。	
	发票管理	开虚假发票存在价格与协议不符、数量与金额不符及发票未及时送达，每次扣 0.5 分	
	交货管理	未按指定时间交货严重影响临床使用，每发现一次扣 1 分。	
	产品质量管理	供应的医用耗材及试剂的品名、型号、材质、规格、包装等与订单要求不符，每发现一次扣 1 分。	
	售后服务管理	对医院反映情况不及时响应处理，每发现一次扣 1 分。	
配送产品质量	产品内容与注册证	内容与注册证不符，每发现一项扣 2 分。	
	生产批号和有效期	在效期内，效期不到 3 个月，每发现一起扣 2 分。产品失效的，每发现一起扣 5 分。	

	标识名称和规格型号与实物一致性	不相符的，每次扣 0.5 分，无标识的，每次扣 0.5 分。	
	产品数量及外包装	产品数量与外包装标识不符的，每发现一起扣 1 分。	
	进口产品标签和中文标识	无进口产品标签和中文标识的，每发现一例扣 1 分。	
	产品外包装	产品外包装破损的，每发现一例扣 1 分。	
	产品售后使用问题	临床投诉存在质量问题的，每例扣 1 分，造成医疗纠纷的，每例扣 2 分，造成医疗事故的，每例扣 3 分。	
扣分合计			

（二）验收

中标人和招标人双方共同实施验收工作，结果和验收报告经双方确认后生效。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买方（招标人）：_____

卖方（中标人）：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_____（项目名称）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买、卖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如下合同条款，并共同遵守。

一、服务内容

服务内容：

合同金额：

二、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年。

三、服务人员配备：

四、服务地点：

五、验收：

六、付款方式：

七、履约保证金金额：

八：履约保证金退还：

九、违约责任

1、买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买方向卖方偿付合同价的_____%的违约金；

2、买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付款的，买方向卖方每日偿付合同价的_____‰的违约金；

3、卖方不能提供服务的，卖方向买方支付合同价的_____%的违约金；

4、卖方逾期提供服务的，卖方向买方每日偿付合同价的_____‰的违约金。

十、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买卖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按以下第（ ）项方式处理：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的规定向 安庆仲裁委员会 申请仲裁。②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本合同组成及解释先后顺序：

1、中标通知书；

2、招标文件；

3、本合同文本；

4、中标人的投标文件；

5、其他补充约定事项。

十一、其他约定事项：_____

_____

_____

买　方	卖　方	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招标人（盖章）：_____	中标人（盖章）：_____	（盖章）：_____
法人代表：_____	法人代表：_____	法人代表：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人：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采购

投标文件

招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章）

日期：____年_____月____日

目 录

（一）投标函

（二）服务报价表

（三）服务内容及质量要求响应表

（四）服务方案

（五）诚信投标承诺书

（六）资格证明文件

（一）投标函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1、根据贵方_____招标公告，我方决定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的招标采购活动。我方授权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_____（投标人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2、我方愿意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招标人提供所需的服务，投标费率为（大写）_____(小写)_____。

3、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该项目的服务期: 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年。

4、我方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向贵方提交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 的投标保证金，并且承诺遵守招标文件中有关投标保证金的规定。

5、我方保证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含投标文件电子光盘一份）。

6、我方愿意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投标人：_____（盖章）

单位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服务报价表

项目名称：

序号	服务期内所供货物名称	注册证名称、生产厂家、品牌、型号	单位	投标费率（%）	供货价格（单价/元）

注：投标人在此表中所列的服务期内所配送的品种货物的规格型号须与服务内容及质量要求响应表中所列一致，所有产品投标费率须保持一致。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服务内容及质量要求响应表

项目名称：

序号	投标服务内容质量要求	响应情况

注：1、投标人必须将自己所投服务真实、准确地填入以上表格中；投标人必须依据第三章“服务需求及技术要求”填写以上表格。

1、投标人必须根据自己所投服务与**“服务需求及技术要求”**的差异情况，实事求是地填写“响应情况”（优于、满足、不满足），并将这些差异内容用加粗的字体显示出来。

2、**投标人在此表中须列明服务期内所配送的品种货物的规格型号等，须与服务报价表中中所列产品一致。**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服务方案

投标人依据第三章“服务需求及技术要求”并结合评分细则的要求自行提供。

1、服务方案

2、人员培训方案

3、服务保证及服务承诺

4、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五）诚信投标承诺书

本人以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身份郑重承诺：

一、将遵循公开、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自愿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

二、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三、不出借、转让资质证书，不让他人挂靠投标，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四、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的合法权益；

五、不与采购单位或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六、严格遵守开标现场纪律，服从监管人员管理；

七、保证中标后不转包，若有合法分包征得招标人同意；

八、保证中标之后，按照投标文件承诺提供货物、服务及派驻人员；

九、保证企业及所属相关人员在本次投标中无行贿等犯罪行为；

十、我单位在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诚信库中录入的信息真实，无编造虚假信息。一旦发现弄虚作假将按《诚信投标承诺书》和有关法律法规中的规定接受处理。

十一、如在投标过程和评标结果公告异议期内发生投诉行为，保证按照《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投诉处理暂行办法》要求进行。投诉内容符合要求，投诉材料加盖企业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字，并附有关身份证明。不恶意投诉，对本公司提供的投诉线索的真实性负责。

十二、我方保证对本次招标活动有任何疑问或投诉，都依法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否则，不针对本次招标活动提出任何异议或投诉。

以上内容我已仔细阅读，本公司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承担招标文件确定的责任和法律责任并接受相关行政部门给予的处理和处罚。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资格证明文件

1、营业执照；

2、税务登记证；

（如为三证合一的，只需提供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见后）及其有效二代居民身份证；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后）及授权委托人有效二代居民身份证，若法定代表人开标现场参与投标则不需此件；

银行、保险、石油化工、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的分公司取得总公司相关授权的，招标文件中关于法定代表人的要求事项可由分公司负责人代理。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及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5、投标人如为生产厂家，应具备《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须在有效期内）；如为代理商或经销商投标，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须在有效期内)；

6、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文件；

（1）服务于本项目的专业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购入时间	价值	数量	生产厂家	备注

（2）服务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类别	姓名	职务	职称	手机号	证件	
					名称	号码
管理人员						
技术人员						

其他						

7、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8、须提供上述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或扫描件或影印件。

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授权委托人。授权委托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处理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一切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授权委托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委托人：_____性别 ：_____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职务：_____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_____年 ____月_____日

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负责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授权委托人。授权委托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处理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一切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授权委托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委托人：_____性别 ：_____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职务：_____

投标人：_____（盖章）

负责人：_____（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_____年 ____月_____日